

掌上奉化客户端升级建设项目

公开招标招标文件

(电子招投标)

编号：FHGQZB(2023)029D

采购人：宁波市奉化区融媒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浙江凯翔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二三年

目 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第二部分	投标须知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第四部分	评标办法
第五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六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掌上奉化客户端升级建设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3 年 03 月 10 日 14:00 (北京时间) 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FHGQZB(2023)029D

档案编号： KXZJ-2023002

项目名称： 掌上奉化客户端升级建设项目

预算金额（元）： 1600000.00

最高限价（元）： 1600000.00

采购需求： 掌上奉化客户端 APP 升级建设；具体详见招标文件第三部分采购需求。

合同履行期限： 自合同签订生效后开始至双方合同义务完全履行后截止。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 是， 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 2023 年 02 月 16 日至 2023 年 02 月 23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 ，下午 12:00 至 23:59 (北京时间)。

地点（网址）： 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方式： 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在线申请获取招标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招标文件）。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3年03月10日14点00分（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开标时间：2023年03月10日14点00分

开标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开标地点（线下）：宁波市奉化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厅一（宁波市奉化区大成东路277号4楼）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招标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2. 其他事项：（1）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包括节约资源、保护环境、支持创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详见招标文件的第二部分总则。（2）电子招投标的说明：①电子招投标：本项目以数据电文形式，依托“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进行招投标活动，不接受纸质投标文件；②投标准备：注册账号--点击“商家入驻”，进行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料填写；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详见“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进行下载并安装；供应商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浙江省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在资料齐全的情况下预计7个工作日左右，请各供应商合理预估时间，及时办理。③招标文件的获取：使用账号登录或者使用CA登录政采云平台；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获取招标文件；④投标文件的制作：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中完成“填写基本信息”、“导入投标文件”、“标书关联”、“标书检查”、“电子签名”、“生成电子标书”等操作；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

依托政采云平台完成本项目的电子交易活动，平台不接受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进行投标活动；⑥对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对该文件提出的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处理；⑦不提供招标文件纸质版；⑧投标文件的解密：供应商按照平台提示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在半小时内完成在线解密。⑨具体操作指南：详见政采云平台“服务中心-帮助文档-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3）本招标公告中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第1条中的“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即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宁波市奉化区融媒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宁波市奉化区中山路9号

传真：/

项目联系人（询问）：陆先生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4-88593555

质疑联系人：宗先生

质疑联系方式：0574-8859355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浙江凯翔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宁波市鄞州区云龙镇云彩路487号218室

传真：0574-83033198

项目联系人（询问）：余女士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4-83033198

质疑联系人：陈先生

质疑联系方式：0574-83033198

3. 同级监督管理部门

名称：宁波市奉化区国有资产管理中心

地址：宁波市奉化区大成东路275号

传真：0574-89285446

联系人：竺女士

监督投诉电话：0574-89285446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 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 400-881-7190 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CA 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 CA 400-888-4636；天谷 CA 400-087-8198。

第二部分 投标须知

前附表

序号	事项	本项目的特别规定
1	▲报价要求	<p>投标报价应包括完成招标文件及图纸（如有）范围内的软件开发调试安装运行、标准附件、硬件设备及各类充足的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增值税普通发票）、货到就位以及保管、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一切税金和费用。还应包括招标文件提供的技术条款或其他资料上标明的或未明确标出的，但应保证整体安装后正常安全运行所不可缺少的配件及附件的全部费用。开标一览表是报价的唯一载体。投标文件中价格全部采用人民币报价。招标文件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p> <p>投标报价出现下列情形的，投标无效：</p> <p> 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p> <p> 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p> <p> 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未能按要求提供书面说明或者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p> <p> 供应商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p>
2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需缴纳投标保证金。
3	▲分包	<p><input type="checkbox"/> A 同意将非主体、非关键性的_____工作分包。</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B 不同意分包。</p>
4	供应商应当提供的资格文件	<p>资格证明文件：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 9.1。</p> <p>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视为供应商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投标无效。</p>
5	现场考察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A 不组织。</p> <p><input type="checkbox"/> B 组织，时间：___/___，地点：___/___，联系人：___/___，联系方式：___/___。</p>

6	▲样品提供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A 不要求提供。</p> <p><input type="checkbox"/>B 要求提供，</p> <p>(1) 样品：_____；</p> <p>(2) 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_____；</p> <p>(3) 样品的评审方法以及评审标准：详见<u>评标办法</u>；</p> <p>(4) 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检测报告：<input type="checkbox"/>否；<input type="checkbox"/>是，检测机构的要求：_____；检测内容：_____。</p> <p>(5) 提供样品的时间：_____；地点：_____；联系人：____，联系电话：_____。请供应商在上述时间内提供样品并按规定位置安装完毕。超过截止时间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接收，并将清场并封闭样品现场。</p> <p>(6) 采购活动结束后，对于未中标人提供的样品，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通知未中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取回，逾期未取回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负保管义务；对于中标人提供的样品，采购人将进行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p> <p>(7) 制作、运输、安装和保管样品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供应商。</p>
---	-------	---

7	方案讲解演示	<input type="checkbox"/> A 不组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B 组织。 <p>(1) 在评标时安排每个供应商进行方案讲解演示。每个供应商时间不超过<u>20</u>分钟，讲解次序以投标文件解密时间先后次序为准，讲解演示人员不超过<u>2</u>人。讲解演示结束后按要求解答评标委员会提问。</p> <p>(2) 方式一：政采云平台在线讲解演示。政采云平台在线讲解需供应商根据政采云平台操作要求做好准备工作，提前完善软硬件配置环境。方式二：交易中心现场讲解演示。现场讲解地点详见招标文件第一章招标公告：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讲解演示所用电脑等设备由供应商自备。现场讲解演示人员进场时提供讲解人员名单（加盖公章）及身份证明，否则不得讲解演示。</p> <p>注：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演示或者演示效果不理想的，责任自负。</p>
8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9	项目属性与核心产品	<input type="checkbox"/> A 货物类，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为： <u> / </u> 。 <p>多家供应商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的该产品或者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的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报价评审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和报价评审得分均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人。</p>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B 服务类。

10	采购标的对应的 中小企业划分标 准所属行业	标的： <u>掌上奉化客户端升级建设</u> ，属于 <u>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u> ；
11	中标服务费	<p>中标人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中标服务费 16000 元。</p> <p>中标人应在本公司发出中标通知书 5 个工作日内向本招标公司支付招标服务费。招标服务费只收现金、银行票汇款、电汇款。</p> <p>中标服务费汇入以下账户：</p> <p>开户银行：宁波银行鄞州支行</p> <p>账号：53010122000097556</p> <p>户名：浙江凯翔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p>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该项目的招标、投标、开标、资格审查及信用信息查询、评标、定标、合同、验收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 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招标公告中载明的本项目的采购人。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招标公告中载明的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

2.3 “供应商”系指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负责人”系指法人企业的法定负责人，或其他组织为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

2.5 “电子签名”系指数据电文中以电子形式所含、所附用于识别签名人身份并表明签名人认可其中内容的数据；“公章”系指单位法定名称章。

2.6 “电子交易平台”是指本项目采购活动所依托的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2.7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系指适用本项目的要求，“☐”系指不适用本项目的要求。

3.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1 本项目原则上采购本国生产的货物、工程和服务，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除非采购人采购进口产品，已经在采购活动开始前向监管部门提出申请并获得监管部门审核同意，且在采购需求中明确规定可以采购进口产品（但如果因信息不对称等原因，仍有满足需求的国内产品要求参与采购竞争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会对其加以限制，仍将按照公平竞争原则实施采购）。

3.2 支持节能产品

3.3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3.3.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3.3.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3.2.1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3.3.2.2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3.2.3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3.3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货物或服务项目，以及预留份额政府采购货物或服务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标项，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政府采购货物或服务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

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3.3.4 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3.5 符合《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的监狱企业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3.3.6 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供应商应按照招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与实际情况不符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声明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3.3.7 中小企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4. 特别说明

4.1 关于分公司投标

除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特殊行业外。法人的分支机构由于不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不能以分支机构的身份参加政府采购，只能以法人身份参加。

4.2 关于知识产权

4.2.1 供应商必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应由供应商承担。

4.2.2 投标报价应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4.2.3 系统软件、通用软件必须是在中国境内的合法使用权或版权的正版软件，涉及到第三方提出侵权或知识产权的起诉及支付版税等费用由供应商承担所有责任及费用。

4.3 供应商的风险

4.3.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的全部内容和要求，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和资料导致的风险由供应商承担，并对

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4.3.2 无论因何种原因导致本次采购活动终止致供应商损失的，相关责任人均不承担任何责任。

5. 询问、质疑、投诉

5.1 供应商询问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供应商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

5.2 供应商质疑

5.2.1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

5.2.2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否则，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5.2.2.1 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供应商获得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5.2.2.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计算。

5.2.2.3 对采购结果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自采购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5.2.2.4 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须一次性提出。

5.2.3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5.2.3.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5.2.3.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5.2.3.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5.2.3.4 事实依据；

5.2.3.5 必要的法律依据；

5.2.3.6 提出质疑的日期。

5.2.3.7 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需要提供在政采云平台获取招标文件的截图。

供应商提交的质疑函需一式三份。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质疑函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5.2.4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与质疑处理结果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当事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5.2.5 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采购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5.3 供应商投诉

5.3.1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可向监督管理部门申请复核。

5.3.2 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5.3.3 供应商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5.3.5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投诉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二、招标文件的构成、澄清、修改

6. 招标文件的构成

6.1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文件及附件：

6.1.1 招标公告；

6.1.2 投标须知；

6.1.3 采购需求；

6.1.4 评标办法；

6.1.5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6.1.6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6.1.7 附件（如有）。

6.2 与本项目有关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7.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

7.1 采购人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在采购信息发布网站上发布更正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更正公告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发出；不足15日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7.2 更正公告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一经在网站发布，视同已通知所有招标文件的收受人，不再采用其它方式传达相关信息，若因未能及时了解到上述网站上发布的相关信息而导致的一切后果自行承担。

7.3 如更正公告有重新发布电子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应下载最新发布的电子招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

7.4 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供应商，若有问题需要澄清，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供应商。

三、投标

8. 投标文件的语言

投标文件及供应商与采购有关的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中文。

9. 投标文件的组成

9.1 资格文件：

9.1.1 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其他组织（个体工商户）的营业执照或者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若为联合体投标的，则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

9.1.2 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格式见第六部分)；

9.1.3 联合体协议书（格式见第六部分）（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提供联合协议。不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则不需要提供）。

9.1.4 其他资料（如有）。

9.2 商务技术文件：

9.2.1 评分索引表

9.2.2 符合性自查表；

9.2.3 投标函；

9.2.4 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

9.2.5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9.2.6 距采购人最近或者能为本项目提供最优服务的网点情况表；

9.2.7 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9.2.8 商务响应表；

9.2.9 技术响应表；

9.2.10 同类业绩情况一览表；

9.2.11 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9.2.12 其他资料（如有）。

9.3 报价文件：

9.3.1 开标一览表；

9.3.2 投标报价明细表；

9.3.3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9.3.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 9.3.5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
- 9.3.6 政府采购统计基础信息表；
- 9.3.7 其他资料（如有）。

10. 投标文件的编制

10.1 投标文件分为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各供应商在编制投标文件时请按照招标文件第六部分规定的格式进行。未有规定格式的资料，供应商应自行编制，但至少须包含 9. 投标文件组成中的内容。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评标委员会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供应商的风险。

10.2 供应商进行电子投标应安装客户端软件—“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并提示。

10.3 使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 CA 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请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 驱动和申领流程”进行查阅。

11.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11.1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第六部分格式要求进行签署、盖章。**▲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其投标无效。**

11.2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名。

11.3 招标文件对投标文件签署、盖章的要求适用于电子签名。

12. 投标文件的提交、补充、修改、撤回

12.1 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12.2 电子交易平台收到投标文件，将妥善保存并即时向供应商发出确认回执通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除供应商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投标文件。

12.3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情况延长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在上述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与供应商以前在投标截止期方面的全部权利、责任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至新的投标截止期。

13.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为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天。▲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投标无效。

四、开标、资格审查与信用信息查询

14. 开标

14.1 采购代理机构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电子交易平台组织开标，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14.2 开标时，电子交易平台按开标时间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依托电子交易平台发起开始解密指令，供应商按照平台提示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在半小时内完成在线解密。

15. 资格审查

15.1 开标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供应商的资格条件进行审查。

15.2 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

15.3 合格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再评标。

16. 信用信息查询

16.1 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及截止时间：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渠道查询供应商投标截止时间当天的信用记录。

16.2 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经查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16.3 联合体信用信息查询：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五、评标

17. 评标委员会

17.1 本次招标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评审专家从专家库随机抽取。

17.2 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遵循公平、公正、客观、科学的原则和规定的程序进行评标；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评审人员应独立评标，不得带有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影响他人评审；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

17.3 评审专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采购当事人也可以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17.3.1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17.3.2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17.3.3 任职单位与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存在行政隶属关系；

17.3.4 曾经参加过该采购项目的进口产品或招标文件、采购需求、采购方式的论证和咨询服务工作；

17.3.5 是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的上级主管部门、控股或参股单位的工作人员，或与该供应商存在其他经济利益关系；

17.3.6 评标委员会成员之间具有配偶、近亲属关系等；

17.3.7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应当回避以及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17.4 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合格性和响应情况，仅依据投标人所递交一切文件的真实表述，不受与本项目无直接关联的外部信息、传言而影响自身的专业判断。

17.5 评委依法独立评审，并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委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委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18. 评标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和有关规定，履行评标工作职责，并按照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全面衡量各供应商对招标文件的响应情况。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供应商，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推荐各标项综合得分排名第一的为各标项中标候选人。

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详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办法。

六、定 标

19. 确定中标供应商

本项目每标项由评标委员会推荐一个中标候选人，每标项中标候选人可重复；采购人不得在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以外确定中标候选人。

20. 中标通知与中标结果公告

20.1 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编制发布采购结果公告。采购代理机构也可以以纸质形式进行中标通知。

20.2 中标结果公告内容包括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人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中标公告期限以及评审专家名单。

20.3 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七、合同授予

21. 合同授予

合同主要条款详见第五部分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22. 合同的签订

22.1 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应当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

内，按照招标文件及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采购合同，并在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依法发布合同公告。

22.2 中标供应商按规定的日期、时间、地点，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如中标人为联合体的，由联合体成员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

22.3 如签订合同并生效后，供应商无故拒绝或延期，除按照合同条款处理外，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给予通报。

22.4 中标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1. 投标保证金的交纳与退还

23.1 ▲如招标文件有规定必须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则投标人须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超时的作无效标处理。

23.2 保证金形式：单位网银、转账支票、汇票、汇兑。

23.3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23.4 中标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交纳招标文件规定的履约保证金，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23.5 保证金不计息。

23.6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23.6.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的；

23.6.2 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23.6.3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23.6.4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23.6.5 其他严重扰乱招投标程序的。

2. 履约保证金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要求中标供应商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供应商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2.5%。鼓励和支持供应商以银行、保险公司出具的保函形式提供履约保证金。**采购人不得拒收履约保函。**

八、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

3.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

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代理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 24.1 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 24.2 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24.3 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24.4 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24.5 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九、验收

4. 验收

25.1 采购人组织对供应商履约的验收。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供应商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接受相应的处理。

25.2 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为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验收时，验收小组成员必须包含部分服务对象），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25.3 验收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退还履约保证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供应商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采购人应当及时报告本级监督管理部门。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1、项目背景

2020年9月26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快推进媒体深度融合发展的意见》。《意见》从重要意义、目标任务、工作原则三方面明确了媒体深度融合发展的总体要求，要求深刻认识全媒体时代推进这项工作的重要性、紧迫性，坚持一体化发展，坚持移动优先，坚持科学布局，坚持改革创新，推动传统媒体和新兴媒体在体制机制、政策措施、流程管理、人才技术等方面的融合步伐，尽快建成一批具有强大影响力和竞争力的新型主流媒体，逐步构建网上网下一体、内宣外宣联动的主流舆论格局，建立以内容建设为根本、先进技术为支撑、创新管理为保障的全媒体传播体系。

根据浙江省发展改革委、省委宣传部关于《浙江省文化改革发展“十四五”规划》的通知，要求加强现代全媒体传播体系建设，加快推进媒体深度融合发展，打造新型主流移动传播平台和传播集群，实施全媒体传播工程，大力推进主流移动传播矩阵建设，建设在全国有影响力的新闻信息和文化视听重大传播平台。

区县是打通宣传思想工作中至关重要的“最后一公里”，建立以主流媒体自主可控的新型互联网传播平台为核心的现代传播体系，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加快推进媒体深度融合发展的意见》和浙江省改革发展“十四五”规划总体要求。奉化区积极推进媒体融合建设，升级新闻客户端，突出奉化的地域特色，形成一体化传播的整体优势，充分发挥新闻客户端的主流舆论阵地作用，成为奉化区进一步推进媒体融合建设的重要成果。

本项目建成后必须与浙江省委宣传部认可的省级融媒体平台进行对接，所有费用均包含在本次投标报价中。

2、采购需求

2.1 APP 升级

APP 客户端升级应包含安卓和 IOS 两个版本，功能设计升级应分为前端功能和后台管理功能。前端设计应包含新闻、奉化号、报料、服务、“我的”个人中心功能模块。后台管理功能应包含新闻管理、社区管理、服务管理、运营管理、用户管理、推广管理、数据管理、系统管理功能模块。

2.1.1 前端功能

2.1.1.1 视觉呈现

(1) 应支持导航栏功能中展示搜索、扫码、签到、自定义外部服务，且可以后台调整功能展示和背景图后无需升级客户端版本即可生效。

(2) 应支持图标+文字、纯文字、纯图标、大图标等多种标签栏功能展示样式，可以自由调整功能展示和功能个数，并无需升级客户端版本即可生效。

(3) 应支持顶部背景色延伸到频道栏，支持顶部背景色随焦点图变换。

2.1.1.2 客户端运营位

(1) 应支持随机展示图片闪屏页，轮播展示图片闪屏页。

(2) 应支持展示视频闪屏页。

(3) 应支持点击闪屏页跳转到稿件或外链。

(4) 应支持在首页弹出弹窗展示运营信息，点击可以跳转到稿件或外链。

2.1.1.3 新闻

首页新闻资讯展示本地头条资讯和重要通知讯息。

(1) 应支持焦点图+信息流的标准频道列表展示样式。

(2) 应支持推荐位、专栏、轮播图、横幅、稿件合集等信息流运营位的配置。

(3) 应支持新闻关键词分词搜索和相关度排序，支持保存历史搜索记录。

(4) 应支持指定新闻频道中信息流双列展示。

(5) 应支持在新闻频道下展示子频道。

(6) 应支持直播稿件在频道中根据直播状态分类展示。

(7) 应支持图文、图集、视频、专题、活动、链接等常规稿件类型。

(8) 视频稿件应支持在列表上直接播放视频。

(9) 应支持在稿件详情接入外部直播页面或直播流的直播稿展示。

(10) 应支持在稿件详情页进行原生评论，支持图文直播。

(11) 应支持可以将系列视频汇聚在一个稿件中进行选集展示和选择观看的视频专辑稿。

(12) 应支持所有稿件类型的评论、点赞、分享、收藏操作。

(13) 应支持在有正文的新闻稿件正文中展示投票、报名组件，用户可以无需跳转新页面即可参与活动。

(14) 应支持在频道中展示直播模块

应支持查看正在进行的直播内容和查看直播回放。

应支持展示直播标题、直播时间以及观看人数。

应支持将直播预告、正在直播、直播回放分别归类集中展示。

2.1.1.4 报料

基于 APP 客户端的轻社交功能板块，为奉化区群众提供沟通交流的平台。

- (1) 应支持用户发布帖子，支持文字，图片，视频等形式。
- (2) 应支持用户在帖子中进行点赞、评论、分享、举报等操作。
- (3) 应支持多个社群展示。

2.1.1.5 奉化号

应支持将奉化下辖部门、乡镇街道的政务宣传号内容整合并做展示。

- (1) 应支持分类展示及进入详情浏览该发布号的新闻稿件。
- (2) 应支持关注发布号，并获取该发布号的新闻推送。
- (3) 应支持按稿件发布时间倒序展示各个发布号中的稿件，进行推荐阅读。

2.1.1.6 服务

应提供标准接口供政务服务类应用或者第三方生活类应用以 H5 的形式接入服务模块。

- (1) 应支持展示多张轮播的服务头图，可以点击跳转到新闻稿件或外链。
- (2) 应支持展示多个服务专栏，可以点击跳转到新闻稿件或外链。
- (3) 应支持服务应用分类展示，支持上图下文、左图右文两种形式的服务列表展示样式。

2.1.1.7 “我的”个人中心

“我的”栏目主要为个人中心数据的展示。主要以管理用户信息、操作记录为主要功能，包括登录、账号信息、个人信息、用户等级、用户积分、签到任务、每日任务、个人新闻相关信息查看、消息中心、邀请好友、新闻报料、建议与举报、扫码等功能。

- (1) 应支持通过手机号+短信验证码、微信微博等三方登录的方式快速登录客户端。
- (2) 应支持账号信息相关操作：更换绑定手机号、注销账号。
- (3) 应支持个人信息操作：更换头像、更换昵称。
- (4) 应支持根据用户获得的经验展示用户当前所在的等级。
- (5) 应支持展示用户获得的积分。
- (6) 应支持用户通过签到任务获得积分和经验。

(7) 应支持用户在每日任务中通过新闻资讯评论、新闻资讯点赞、分享资讯、邀请好友等任务获得积分和经验。

(8) 应支持用户查看自己发布的新闻评论、收藏的新闻稿件、近期的新闻浏览历史、参与的活动。

(9) 应支持用户在消息中心中查看收到的新闻热点推送、新闻互动提醒、社群互动提醒、系统通知等消息。

(10) 应支持用户通过扫码邀请、分享链接邀请、分享卡片邀请的方式邀请好友下载使用客户端，应支持被邀请人注册账号自动绑定邀请码后跳转到下载页面，无需手动录入邀请码。被邀请人注册账号后必须在自己的设备上下载客户端并登录才算邀请成功。

(11) 应支持用户通过手机进行新闻报料，报料形式应支持图文或者视频，应支持查看自己的报料信息，后台可将报料信息引用到资源库。

(12) 应支持扫描二维码功能，支持将扫描结果提供给发起扫码的功能或直接打开扫描结果。

2.1.2 后端功能

为前端展示页面提供后台管理的功能，应包括新闻管理、社区管理、服务管理、运营管理、用户管理、推广管理、数据管理、系统管理等模块。

2.1.2.1 新闻管理

(1) 应支持新闻稿件的编辑、取消签发、排序、显示隐藏等操作。

(2) 应支持新闻稿件的固定排序。

(3) 应支持将新闻稿件推荐到头条频道并设置单独的列表样式进行展示。

(4) 应支持将新闻稿件设置成可在多个新闻频道中同时展示。

(5) 应支持在稿件正文中插入活动组件，让用户可以在稿件正文中直接参加活动。

(6) 应支持调整新闻稿件的显示时间。

(7) 应支持焦点图稿件的编辑、取消签发等操作。

(8) 应支持焦点图稿件的定时上下架操作。

(9) 应支持将焦点图稿件推荐到头条频道并设置单独的列表样式进行展示。

(10) 应支持将焦点图稿件设置成在多个新闻频道中同时展示。

(11) 应支持设置焦点图背景色，设置后顶部背景色将随焦点图变换。

(12) 应支持对新闻评论进行审核操作，支持批量审核，支持导出操作。

(13) 应支持对客户端中展示的新闻频道进行新建、编辑、删除等操作，可以设置新闻频道是否在首页展示，对哪些人可见，对哪些版本可见。

2.1.2.2 社区管理

社区管理模块应包含运营互动社区模块时所需的后台管理功能，应包括：帖子列表管理、帖子审核及举报管理、评论审核、社群管理等。

(1) 应支持对社群中的帖子进行排序、推荐、编辑、隐藏、删除等操作，支持在帖子列表中新建运营位。

(2) 应支持管理帖子的审核状态和举报情况，根据情况修改帖子的审核状态。

(3) 应支持管理评论的审核状态和举报情况，根据情况修改评论的审核状态。

(4) 应支持对社群分类进行管理，包括新建（编辑）、排序、上下架等操作。

2.1.2.3 服务管理

(1) 应支持管理服务模块的头图，可以进行新建、编辑、删除、排序操作。

(2) 应支持管理服务模块的专栏，可以进行新建、编辑、删除、排序操作。

(3) 应支持管理服务分类信息，创建、修改和删除服务分类，调整服务分类顺序，查看每个分类中服务列表并管理这些服务。

2.1.2.4 运营管理

(1) 应支持消息推送、站内信、闪屏页管理、文章配图管理、自定义列表页管理等功能。

(2) 支持向用户推送消息，消息显示在手机的系统通知中心。

(3) 向用户发送站内信，站内信显示在客户端的消息中心。

(4) 应支持管理打开客户端时展示的闪屏页内容和展示方式，闪屏页支持上传静态图片、GIF 动图、竖屏短视频，支持设置展示形式为随机展示、全部轮播展示。

(5) 应支持管理展示在稿件正文前后的配图图片。

(6) 应支持制作包含多种列表样式的独立 H5 页面，完成后可以提取 H5 页面的链接配置在需要的地方。

2.1.2.5 用户管理

(1) 应支持查询所有注册用户的信息，可以对用户进行客户端操作权限的控制。

(2) 应支持创建用户组，可以通过导入用户、通过标签筛选用户等多种方式添加用户，用户组可以用于消息推送、站内信、频道管理。

(3) 应支持查看用户对产品或内容的建议和意见反馈内容，并及时进行处理。

(4) 应支持查看每个成长等级当前的用户人数并对成长等级的名称、图标和所需经验进行编辑。

(5) 应支持查看客户端展示的任务信息，编辑任务达成条件和奖励内容，上下架任务。

(6) 应支持审核用户上传的个性头像，通过审核的头像才会在客户端中对外展示。

(7) 应支持审核用户上传的个性昵称，通过审核的昵称才会在客户端中对外展示。

2.1.2.6 推广管理

(1) 应支持查看所有通过填写邀请码的形式进行推广的用户信息、邀请关系、邀请时间等。

(2) 应支持创建基层部门的邀请码，将部门关联至组织架构中的各个层级节点，实现推广的精细化管理。

(3) 应支持查看各个部门的用户推广情况。可以按日或者按月查看，支持根据时间导出报表。

(4) 应支持查看各个组织的用户推广情况。可以按日或者按月查看，支持根据时间导出报表。

2.1.2.7 数据管理

(1) 应支持查看客户端的总装机数、注册用户的总数、注册用户的分布及注册用户的用户的增长走势图。

(2) 应支持查看稿件的阅读数、点赞数和评论数，并支持搜索和频道筛选。

(3) 应支持查看通过内容活动组件进行的活动数据。

(4) 应支持查看所有用户的积分和经验增减记录。可以筛选指定时间的记录或者搜索指定任务或用户的记录。

2.1.2.8 系统管理

(1) 应包括敏感词管理、热搜词管理、视频管理、特殊功能管理、网页信息管理、推荐头像配置、版本管理、管理员列表、权限组列表等功能。

(2) 应支持根据舆情和其他需要在此管理用户在客户端发布内容时需过滤的敏感词。

(3) 应支持根据当前的热点和运营需要设置热搜词，设置的热搜词将在客户端的

搜索功能中展示。

(4) 应支持管理社群、报料、意见反馈模块中用户或者管理员上传的视频。

(5) 应支持根据实际运营的需要在此对部分客户端功能进行管理，决定其在客户端是否对用户可见。

(6) 应支持管理展示在分享后新闻详情页、下载页、官网关于页、用户协议页、版权声明页的内容。

(7) 配置客户端中用户可以选用的头像。

(8) 应支持管理维护客户端的软件包版本，对新老版本进行设置配置（是否提示升级、强制升级）和功能配置（顶部导航栏、底部标签栏、我的模块展示的功能及样式）。

(9) 应支持查看客户端后台的管理员账号，可以视情况停用管理员账号。

(10) 应支持管理客户端后台的管理员权限组，可以创建、编辑、删除权限组，可以给权限组配置权限。

2.1.3 第三方云服务

应提供第三方云服务，包括云存储、云转码（默认转码成 1080p，720p，480p 这三种分辨率。2k、4k 视频另计）、直播和点播流量。其中：云储存按不超过 1.9 元/G/年计费，可扩容；云转码按不超过 0.13 元/分钟计费；

点播流量：每月提供账单，国内流量按 0.28 元/G 计算，国外流量按 0.6 元/G 计算（含 CDN 加速）

直播流量：每月提供账单。国内流量按 0.28 元/G 计费，国外流量按 0.58 元/G 计算（含 CDN 加速）。

2.1.4 APP 基础服务及维保

(1) 针对 APP 客户端提供基础维保服务，包含 APP 运行服务器租赁，IOS 开发者账号注册和 https 网站安全数字证书申请。

(2) 应支持短信发送功能，免费提供服务期内每年不超过 10 万条短信发送。

(3) 采购人应可以在方正字库里任选一种字体，在服务期内免费使用。

(4) 提供针对 APP 的阿里云 DDOS 和 WAF 安防等服务。

(5) 应支持因为手机硬件升级或手机系统版本升级，导致 APP 需要的升级迭代，例如：苹果系统升级、安卓版本升级及手机厂商系统适配导致的 APP 升级迭代，每年免费升级 4 次版本。

(6) 服务期内，每年为客户端高并发类大型运营活动提供不少于 4 次技术支持，包括临时增加硬件及网络资源来确保运营活动正常运行，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7) 服务期内，基于现有开放平台中 APP 的开放能力，免费支持每年不少于 4 个第三方系统的接入咨询和配合调试工作。

(8) 应支持语音播报新闻功能，且免费提供服务期内每年不超过 10 万次稿件转化语音次数。

(9) 应提供服务期内每年不少于 10 人·天的时长，以支持功能开发。

(10) 应支持华为、小米、oppo 及 vivo 手机离线推送，应支持苹果手机系统 APNs 推送。

2.1.5 APP 数据迁移

应提供原 APP 相关数据迁移服务，包含历史数据迁移、用户数据迁移。

2.1.6 一键登录

应提供 APP 客户端一键登录服务，实现默认登录方式为“本机号一键登录”，点击完成登录，省略用户接收并输入验证码的操作。

应包含 10 万次免费一键登录次数，超出使用量后按 0.025 元/次收费。

2.2 客户端采编服务

针对 APP 提供采编分发后台，工作人员可以完成从内容编辑创作、送审、在线审核的全流程。在采编的过程中，应可以用拖拽的方式将素材库中的内容素材取用到编辑器中并实现敏感词识别提示。通过流程监控，能够实时监管整个内容创作生产加工以及审签的全过程，同时可以查询稿件所处的状态阶段。应提供移动采编服务，以 IM 聊天和消息为框架，配套策划 APP 采编资源应用场景的移动办公服务。

(1) APP 客户端采编功能需包括：待编、待审、已签发，应支持不同稿件状态的流转和管理。

(2) 应支持新闻、图集、视频、链接、专题、直播、活动等类型客户端展示的资讯内容的创建、内容填充和管理。

(3) 应支持管理客户端全部频道，对发布在不同频道或栏目中的内容可进行编辑，并可单点登录到客户端的后台管理系统中进行后续操作。

(4) 提供待编功能，编辑可在客户端渠道待编功能进行稿件新建，送审、签发、多元分发、复制、移动、收藏等操作。

(5) 提供客户端稿件待审功能，具备审核权限的用户可在客户端渠道待审功能进行稿件审核，也可直接进行稿件的修改。

(6) 提供已签发模块，对所有在客户端渠道已经签发的稿件进行管理，可以选择取消签发并填写取消签发的原因，可以对稿件进行重新编辑和预览。

2.3 小记者

平台以客户端为载体，为学生们搭建平台，通过丰富的线上、线下活动，使得学生在组织中锻炼自我、展示自我，收获成长。小记者平台应包含投稿、活动、小记者贡献榜单及个人中心等前端功能，及包含名单管理、内容审核、活动发布、数据统计等后端功能。

2.3.1 前端功能设计

首页

应包含搜索框、轮播图、主题分类、稿件列表以及稿件详情等模块。

应支持在搜索框输入文字后，点击搜索按钮，即可进行全站稿件搜索。

展示搜索结果稿件列表，应支持按照所属分类进行切换查看。

应支持广告 banner 图轮播浏览。

应支持点击广告图可以跳转外链。

应支持各类主题分类图标展示，可以左右滑动切换查看，点击可以进入对应主题的稿件列表，主题分类可以通过后台设置。

应支持主题分类图标可以后台更换。

应支持稿件列表页展示发布人、稿件标题、点赞数、评论数、收藏数、阅读数、转发数等内容。

应支持用户可以进行发布评论、点赞、收藏、分享等操作。

小记者认证

应支持通过 APP 客户端用户体系判断手机号是否注册过小记者，已经注册过小记者进入后，可以直接正常使用投稿、参与活动等相关功能；未注册过小记者的，需进行小记者认证，后台审核通过后，方可正常使用投稿、参与活动等相关功能。

应支持小记者认证体系预留自建体系以及跟其他用户体系对接的端口，方便后续开发对接。

应支持微信和支付宝支付功能。

应支持电子版小记者证书。

投稿

应支持投稿图文、视频稿件。

应支持投稿内容多次编辑保存。

视频可以支持在手机端和后台上传发布以及断点续传。

活动

活动内容展示：封面图、活动名称、活动简介、活动状态、活动名额、报名人数、参与对象、报名时间、报名方式、活动时间、活动地点、名单公布时间、奖品设置、活动规则、主办方、联系电话等信息。

应支持小记者线上报名活动。

应支持展示活动报名按钮，可以点击查看详情，报名后显示已报名。

应支持报名人数达到设定的人数后，新的用户无法再提交报名。

应支持收费活动报名，支付报名费后才算报名成功。

贡献度榜单

应支持通过季度、年度进行筛选查看榜单。

应支持单独展示出当前用户的排名。

应支持查看其他小记者的排名、基本信息、贡献指数。

个人中心

应支持小记者基本信息查看、编辑：头像、姓名、所属学校、所属班级、小记者证书。

应支持个人报名费用或活动费用退款，并实时查看处理结果。

应支持展示其他用户对自己发布的稿件的评论信息总数、收藏总数、点赞总数、分享总数。

应支持对草稿内的投稿信息可以进行编辑，编辑完成提交后进入审核中列表。

应支持对审核不通过的投稿可以查看被拒理由，可以进行修改后再次提交审核。

应支持对审核中的投稿信息，可以进行催审操作，催审提交后后台会收到催审通知并处理。

应支持对审核通过的投稿记录可以查看该稿件的阅读、评论、点赞、收藏、分享情况。

应支持查看报名成功的记录列表，根据活动未开始、活动已结束区分。

应支持对报名的活动可以查看入选名单和活动详情，并可以进行取消报名的操作。

应支持查看我收藏的稿件列表，并可以操作取消收藏。

2.3.2 后台功能设计

用户管理

应支持学校通过表格导入班级的学生信息完成批量注册、认证。

应支持查看用户提交的认证申请记录，可以进行审核操作。

应支持查看已经认证过的用户列表，并可以进行禁止投稿/恢复投稿、查看投稿记录、活动记录的操作。

应支持通过认证状态、注册方式、注册时间、姓名筛选查询。

稿件管理

应支持通过稿件标题、稿件状态、稿件分类筛选稿件。

应支持虚拟设置稿件的阅读、转发、收藏、点赞数量。

应支持审核功能。

应支持排序功能。

应支持下架功能。

活动管理

应支持通过活动状态、活动名称、发布时间筛选活动。

应支持活动发布功能。

应支持发布付费活动，支持设置报名费用。

应支持设置参与对象，支持设置参与对象范围。

应支持查看报名具体人数和情况。

应支持取消活动。

应支持设置报名截止时间，截止后不接受新的报名。

应支持根据贡献度指数的排名，确定入选名单。

账单管理

应支持按照月度、季度、年度筛选账单。

应支持查看并管理用户账单，支持导出月度、季度、年度财务报表。

应支持批量操作小记者认证退款。

数据统计

应支持通过季度和年度进行筛选小记者活动。

应支持后台导出小记者活动情况，包括报名数据、贡献度榜单等数据。

其他

应支持评论审核、删除、回复功能。

支持轮播图添加、排序、设置跳转外链。

支持创建后台管理员账号和密码，并可以通过选择对应的角色分配权限。

应支持创建后台管理员角色，并可以对角色进行权限设置，分配后台管理菜单功能。

应支持给每个学校、经销商开通子租户角色并分配对应的操作功能。

可以在线设置微信商户平台和支付宝商家账号相关信息，设置完成后即可正常使用支付功能。

应支持设置投稿主题分类。

应支持按照认证有效时间（年度、季度、永久）设置不同的认证金额。

应支持是否开启认证付费。

2.4 网络问政服务

应支持网络问政服务，基于部门职责分工负责网民发帖的受理、回复工作。用户通过网络问政平台，可向针对部门提出咨询、建议、投诉等。问政平台支持政务提问、指派部门、部门答复、部门考核等服务。

2.4.1 用户端

应支持用户选择指定的部门受理提问。

应支持用户对部门答复情况进行评价。

应支持查看不用处理状态下（已答复、已受理、未受理）的问题。

应支持查看各部门答复问题的排行情况，或查看某一部门的问题。

应支持查看最新发布帖子。

提问内容应包含问题的标题、内容和定位，应支持添加图片。

用户提问的内容支持短信提醒部门管理员。

应支持提问可设置隐藏、展示状态。

2.4.2 后台管理端

应支持待指派提醒。

应支持未受理提醒。

应支持提问搜索。

应支持管理员可以进行【指派部门】【审核处理】【查看评价】【置顶】【删除】的操作。

应支持批量处理用户提问的问题。

应支持导出 xls 格式的用户提问数据。

应支持发送消息提醒、展示提问。

应支持受理提问-暂不答复、答复、指派撤销等操作。

应支持答复审核。

应支持创建、编辑、删除部门分类。

应支持批量导入部门。

应支持新增、修改、删除部门。

应支持部门排序。

应支持新增、修改、删除管理员。

应支持设置管理员权限，如菜单权限、操作权限、数据权限等。

应支持管理 wap 题图、web 题图、列表图、二维码、标题、备案信息、受理协议等信息。

应支持数据 EXCEL 形式导出，包括部门 ID、总提问数、总受理、总答复、按期答复、逾期答复、未答复、按期受理、逾期受理、未受理数等数据。

应支持后台提问，包括新建和删除提问内容。

2.5 网站重构

应完成网站页面前端开发工作，具体包括以下内容：提供首页模版、子首页模版、列表页模版和详情页模版，以及碎片化工作；

网站技术维护，内容应包括：1 个专题页制作、网站页面存储、系统正常运行维护和安全相关服务；

网站数据迁移：应完成原有网站数据迁移至新平台，包括稿件、图片等相关数据。

2.6 数据的本地化存储。

根据业主单位提供的本地服务器，将云上的所有稿件内容定期复制存储于本地，在服务结束前将所有稿件数据复制存储于本地。

2.7 数据的迁移

数据迁移：应完成原有 APP 所有数据迁移至升级后的平台，包括稿件、图片、注册账户信息等所有数据。

2.8 知识产权

软件本体知识产权属于中标单位。但软件在运行中产生的所有用户数据及生产数据均归采购人所有。服务期结束后，中标单位应无条件将数据以解密后的、便于二次使用归纳的方式交给采购人。

商务条款

项目	要求
开发周期	2023 年 3 月 30 日之前开发完成。
服务期限	自项目完成开发并且落地部署完成，经采购人确认验收合格后开始计算，全服务期限合计 36 个月。整个服务期限工作包含：正常运行、维护、运营、推广、改版、升级等工作。
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生效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额的 20%； 2、于项目上线运行 7 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额的 15%。 3、在服务期满 12 个月后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额的 30%。 4、在服务期满 24 个月后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额的 30%。 5、剩余 5%在中标人确认服务结束并接收所有数据后一次性支付。（以上款项支付，需在招标人收到中标人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十五个工作日内进行支付，若中标人延迟出具发票，则招标人付款期限顺延。）
合同终止	中标人在合同有效期内，不得以任何理由终止合同，确有特殊情况的，须提前 2 个月向采购人提出书面申请，经采购人同意后，方可终止合同，同时酌情扣除履约保证金。因中标人不能保证工作质量，或发生重大差错事故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中标人承担全部责任。
培训计划	中标人应制订详细的培训计划，对招标单位员工进行操作培训、后台管理培训、应急演练和服务培训，确保每个员工培训合格上岗。
其他要求	中标人应制订具体的质量保证措施、质量保证及相关服务的承诺。如因服务质量未达到目标，中标人应因此承担责任和经济赔偿。 履约期间，招标方如需在现核定清单和服务内容以外，新增人员或工作量，则由招标方另行支付费用，并双方协商后确定。 招标人提供的各种设备、设施、工具（如有）；所有人员应安全、规范使用，除正常使用折旧外，中标人工作人员应保证各设备、设施、

	工具的完好性，如有非正常损坏或遗失，中标人应照价赔偿。
合同终止	(一) 未能使合同货物达到合同附件规定的技术性能和指标的； (二) 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或采购人同意延长的最终期限）内提供全部或部分货物的； (三) 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义务。

第四部分 评标办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评分细则		备注	
商 务 技 术 分 80 分	需求响应情况 (11分)	<p>投标人对本项目的招标需求响应情况进行评议： 根据投标人针对招标文件第三部分采购需求中需求（除一、项目概况）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审，完全响应的得 11 分，若有负偏离的，每负偏离一项扣 1 分。当本项评分要素 11 项以上负偏离时，投标文件作无效标处理。</p>	客观分
	本项目建设、实施培训、保障、售后服务方案 (40分)	<p>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的总体开发方案进行评议： 总体开发方案应包括：编写目的、开发条件与限制、接口分析、需求分析。 总体开发方案具体合理、详尽、切实可行、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得 3 分；方案内容详细，措施适当，能够良好保障项目实施且无重大缺陷的得 2 分；方案存在有不足之处、需要进一步深化及改进的得 1 分；未提供的得 0 分；本项最高得 3 分。</p>	主观分
		<p>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的新闻采编服务模块开发方案进行评议： 新闻采编服务模块开发方案应包括：可行性分析、技术路线、系统架构说明、项目的技术路线、关键技术选型、安全体系与功能设计要求。 新闻采编服务模块建设方案具体合理、详尽、切实可行、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得 3 分；方案内容详细，措施适当，能够良好保障项目实施且无重大缺陷的得 2 分；方案存在有不足之处、需要进一步深化及改进的得 1 分；未提供的得 0 分；本项最高得 3 分。</p>	主观分
		<p>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的小记者平台模块开发方案进行评议： 小记者平台模块开发方案应包括：可行性分析、技术路线、系统架构说明、项目的技术路线、关键技术选型、安全体系与功能设计要求。 方案具体合理、详尽、切实可行、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得 3 分；方案内容详细，措施适当，能够良好保障项目实施且无重大缺陷的得 2 分；方案存在有不足之处、需要进一步深化及改进的得 1 分；未提供的得 0 分；本项最高得 3 分。</p>	主观分
		<p>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的网络问政模块开发方案进行评议： 网络问政模块开发方案应包括：可行性分析、技术路线、系统架构说明、项目的技术路线、关键技术选型、安全体系与功能设计要求。 方案具体合理、详尽、切实可行、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得 3</p>	主观分

<p>分；方案内容详细，措施适当，能够良好保障项目实施且无重大缺陷的得 2 分；方案存在有不足之处、需要进一步深化及改进的得 1 分；未提供的得 0 分；本项最高得 3 分。</p>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报料模块开发方案进行评议： 报料模块开发方案应包括：可行性分析、技术路线、系统架构说明、项目的技术路线、关键技术选型、安全体系与功能设计要求。 方案具体合理、详尽、切实可行、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得 3 分；方案内容详细，措施适当，能够良好保障项目实施且无重大缺陷的得 2 分；方案存在有不足之处、需要进一步深化及改进的得 1 分；未提供的得 0 分；本项最高得 3 分。</p>	主观分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新闻管理开发方案进行评议： 新闻管理开发方案应包括：可行性分析、技术路线、系统架构说明、项目的技术路线、关键技术选型、安全体系与功能设计要求。 方案具体合理、详尽、切实可行、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得 3 分；方案内容详细，措施适当，能够良好保障项目实施且无重大缺陷的得 2 分；方案存在有不足之处、需要进一步深化及改进的得 1 分；未提供的得 0 分；本项最高得 3 分。</p>	主观分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社区管理、服务管理模块开发方案进行评议： 社区管理、服务管理模块开发方案应包括：可行性分析、技术路线、系统架构说明、项目的技术路线、关键技术选型、安全体系与功能设计要求。 进行评议：方案具体合理、详尽、切实可行、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得 3 分；方案内容详细，措施适当，能够良好保障项目实施且无重大缺陷的得 2 分；方案存在有不足之处、需要进一步深化及改进的得 1 分；未提供的得 0 分；本项最高得 3 分。</p>	主观分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运营管理模块开发方案进行评议： 运营管理模块开发方案应包括：可行性分析、技术路线、系统架构说明、项目的技术路线、关键技术选型、安全体系与功能设计要求。 方案具体合理、详尽、切实可行、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得 3 分；方案内容详细，措施适当，能够良好保障项目实施且无重大缺陷的得 2 分；方案存在有不足之处、需要进一步深化及改进的得 1 分；未提供的得 0 分；本项最高得 3 分。</p>	主观分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软件基础服务方案进行评议： 软件基础服务方案应包括：日常运维方案、现场维护方案、数据存储及保存方案。 方案具体合理、详尽、切实可行、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得 3 分；方案内容详细，措施适当，能够良好保障项目实施且无重大缺陷的得 2 分；方案存在有不足之处、需要进一步深化及改进的得 1 分；未提供的得 0 分；本项最高得 3 分。</p>	主观分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上级平台互联互通方案进行评议： 上级平台互联互通方案应包括。</p> <p>方案具体合理、详尽、切实可行、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得 4 分；方案内容详细，措施适当，能够良好保障项目实施且无重大缺陷的得 2 分；方案存在有不足之处、需要进一步深化及改进的得 1 分；未提供的得 0 分；本项最高得 4 分。</p>	主观分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培训服务方案进行评议： 培训服务方案应包括：课程安排方案、教学人员安排方案、教学方案、培训阶段方案。</p> <p>方案具体合理、详尽、切实可行、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得 3 分；方案内容详细，措施适当，能够良好保障项目实施且无重大缺陷的得 2 分；方案存在有不足之处、需要进一步深化及改进的得 1 分；未提供的得 0 分；本项最高得 3 分</p>	主观分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重大活动期间保障方案进行评议： 保障方案应包括：应急预案、应急处置方案、安全风险评估方案。</p> <p>方案具体合理、详尽、切实可行、符合项目实际情况的得 3 分；方案内容详细，措施适当，能够良好保障项目实施且无重大缺陷的得 2 分；方案存在有不足之处、需要进一步深化及改进的得 1 分；未提供的得 0 分；本项最高得 3 分</p>	主观分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议： 售后服务方案应包括：手机端适配修改方案、软件升级方案、补丁方案。</p> <p>方案内容详实、丰富，服务流程清晰，能为招标人提供高效便捷且高标准的售后保障及支持服务的得 3 分；能为招标人提供完善的售后保障及支持服务的的得 2 分；方案存在有不足之处、需要进一步深化及改进的得 1 分；未提供的得 0 分；本项最高得 3 分</p>	主观分
功能演示 (12 分)	<p>根据招标人的 APP 客户端和 APP 采编服务的功能要求，提供功能演示，评委根据投标人演示情况（应包括系统界面友好性、操作易用性、可实现性、逻辑合理性等）进行评议：</p> <p>1、APP 客户端演示：</p> <p>①支持通过系统配置客户端底部标签栏、顶部导航栏的展示样式并可以在重新打开客户端后即时生效。 功能模块成熟、功能实现完整、选项直观、系统操作简便易用、用户体验完整的得 3 分；功能实现完整、系统操作存在修改进步空间的得 2 分；可实现该功能但系统操作繁杂、设计思路未体现人性化设计的得 1 分；未演示该功能的得 0 分。</p> <p>②支持通过系统配置底部标签栏上的一级功能，并可以在重新打开客户端后即时生效。 功能模块成熟、功能实现完整、选项直观、系统操作简便易用、用户体验完整的得 3 分；功能实现完整、系统操作存在修改进步空间的得 2 分；可实现该功能但系统操作繁杂、设</p>	主观分

		<p>计思路未体现人性化设计的得 1 分；未演示该功能的得 0 分。</p> <p>③支持通过系统对客户端首页导航栏背景进行自定义，实现焦点图切换导航栏背景图随之切换的效果。 功能模块成熟、功能实现完整、选项直观、系统操作简便易用、用户体验完整的得 3 分；功能实现完整、系统操作存在修改进步空间的得 2 分；可实现该功能但系统操作繁杂、设计思路未体现人性化设计的得 1 分；未演示该功能的得 0 分。</p> <p>2、APP 采编服务功能演示： 提供敏感词校验功能，可以在后台设置敏感词，校验中发现敏感词会进行标红高亮展示。 功能模块成熟、功能实现完整、选项直观、系统操作简便易用、用户体验完整的得 3 分；功能实现完整、系统操作存在修改进步空间的得 2 分；可实现该功能但系统操作繁杂、设计思路未体现人性化设计的得 1 分；未演示该功能的得 0 分。</p>	
	管理机构及组织管理制度（8分）	<p>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项目进度安排情况进行评议：安排情况具体详细、合理、切合实际情况、针对性强的得 2 分；响应方案在细节上存在欠缺、但能满足本项目需求的得 1 分；响应方案不够详实、与实际情况存在偏差、需要进一步深化的得 0.5 分；缺项不得分；本项最高得 2 分。</p>	主观分
<p>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人员安排方案进行评议：方案具体详细、合理、切合实际情况、针对性强的得 2 分；响应方案在细节上存在欠缺、但能满足本项目需求的得 1 分；响应方案不够详实、与实际情况存在偏差、需要进一步深化的得 0.5 分；缺项不得分；本项最高得 2 分。</p>		主观分	
<p>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风险控制方案进行评议：方案具体详细、合理、切合实际情况、针对性强的得 2 分；响应方案在细节上存在欠缺、但能满足本项目需求的得 1 分；响应方案不够详实、与实际情况存在偏差、需要进一步深化的得 0.5 分；缺项不得分；本项最高得 2 分。</p>		主观分	
<p>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质量管理方案进行评议：方案具体详细、合理、切合实际情况、针对性强的得 2 分；响应方案在细节上存在欠缺、但能满足本项目需求的得 1 分；响应方案不够详实、与实际情况存在偏差、需要进一步深化的得 0.5 分；缺项不得分；本项最高得 2 分。</p>		主观分	
企业实力（8分）	<p>开发项目团队人员实力（2分）</p> <p>投标单位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具备高级系统架构师的证书的、具有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的技术人员，每一份证书得 1 分，本项最高得 2 分。 注：投标文件内提供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同一人具有多份证书的仅计分一次，不重复计分。</p>	客观分	
	<p>认证证书（2分）</p> <p>投标人具有有效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以上证书每个得 0.5 分，本项最高</p>	客观分	

		得 2 分。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2 分)	投标人具有客户端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的, 每个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得 1 分, 本项最高得 2 分。	客观分
	同类项目业绩 (2 分)	投标人具有同类项目业绩的, 每具有一项得 1 分, 满分 2 分。 注: 投标文件中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未提供的或未按要求盖章的视为无效业绩, 投标人若为联合体投标的, 由联合体任意一方提供均可。	客观分
政策分	政策加分 (1 分)	投标人是国家认定的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企业的加 1 分。 注: 投标文件中提供证明材料, 投标人若为联合体投标的, 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	客观分
	价格分 20 分	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参与投标价格最低为评标基准价, 其价格分为满分, 其余投标人的价格分以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 (评标基准价/投标价格) × 20% × 100 小微企业的参与评审的价格=投标价格* (1-10%) 非小微企业的参与评审的价格=投标价格	/

备注: 供应商编制投标文件 (商务技术文件部分) 时, 建议按此目录 (序号和内容) 提供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一、评标方法

1.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 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二、评标标准

2. **评标标准:**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三、评标程序

3.1 **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 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不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的, 投标无效。

3.2 **商务技术评审。**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 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

3.3 **汇总商务技术得分。**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供应商的商务和技术文

件进行评价，并汇总商务技术得分情况。

3.4 报价评审。

3.4.1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3.4.1.1 电子交易平台生成的开标记录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不一致的，以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3.4.1.2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3.4.1.3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4.1.4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4.1.5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3.4.1.6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 3.4.1 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财政部第 87 号令《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

3.4.2 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投标无效。

3.4.3 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投标无效。

3.4.4 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 30 分钟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5 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四、评标中的其他事项

4.1 投标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需要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和供应商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交换数据电文，供应商提交使用电子签名的相关数据电文或通过平台上传加盖公章的扫描件。给予供应商提交澄清、说明或补正的时间不得

少于半小时，供应商已经明确表示澄清说明或补正完毕的除外。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2 投标无效的情形。

4.2.1 没有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但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供应商疏忽、笔误所造成的差错，可允许其在评标结束之前进行修改或者补正（可以是复印件、传真件等，原件必须加盖单位公章）。修改或者补正投标文件必须以书面形式进行，并应在中标结果公告之前查核原件。限期内不补正或经补正后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应认定其投标无效。供应商修改、补正投标文件后，不影响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文件所作的评价和评分结果。

4.2.2 在电子开评标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4.2.2.1 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

4.2.2.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加密、签字、盖章的；（投标文件中加盖供应商公章部分均须 CA 签章。）

4.2.3 在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和商务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4.2.3.1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4.2.3.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4.2.3.3 投标文件格式不规范、项目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的；

4.2.3.4 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意思表述不明确、前后矛盾或者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并允许其当场更正的笔误除外）；

4.2.3.5 投标有效期、交货时间、质保期等商务条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4.2.3.6 带“▲”的条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或者投标文件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4.2.3.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

4.2.3.8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4.2.3.9 商务技术文件中出现本项目投标报价或单价的。

4.3. 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4.3.1 未提供或未如实提供投标货物的技术参数，或者投标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4.3.2 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规格型号、质量标准，或者与招标文件中标“▲”的技术指标、主要功能项目发生实质性偏离的；

4.3.3 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4.3.4 与其他参加本次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技术文件）的文字表述内容差错相同 2 处以上的；

4.4 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4.4.1 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4.4.2 报价超出最高限价，或者超出采购预算金额的；

4.4.3 投标报价具有选择性的；

4.4.4 投标报价中出现缺项、漏项或被评标委员会认定为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且不能在合理的时间内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4.4.5 供应商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

4.5 其他无效情形：

4.5.1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出自同一终端设备或在相同 Internet 主机分配地址（相同 IP 地址）进行网上报名、投标的；

4.5.2 法律、法规、规章（适用本市的）及省级以上规范性文件（适用本市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5. 废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之规定，在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5.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5.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5.3 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5.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供应商。

6. 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

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将停止评标工作，并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将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7. 重新开展采购。有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一条、第七十二条规定的违法行为之一，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成交结果的，依照下列规定处理：

7.1 未确定中标或者中标人的，终止本次政府采购活动，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7.2 已确定中标或者中标人但尚未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无效，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7.3 政府采购合同已签订但尚未履行的，撤销合同，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7.4 政府采购合同已经履行，给采购人、供应商造成损失的，由责任人承担赔偿责任。

7.5 政府采购当事人有其他违反政府采购法或者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的行为，经改正后仍然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成交结果或者依法被认定为中标、成交无效的，依照 7.1-7.4 规定处理。

第五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服务类)

项目名称： _____

甲方： _____

乙方： _____

签订地： _____

签订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采购人）以____（采购方式）对____（同前页项目名称）项目进行了采购。经____（相关评定主体名称）评定，____（中标供应商名称）为该项目中标供应商。现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和绿色的原则，经____（采购人）（以下简称：甲方）和____（中标供应商名称）（以下简称：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词语应按以下内容进行解释：

1.1 “合同”系指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签订的载明双方当事人所达成的协议，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中标供应商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采购人应支付给中标供应商的价格。

1.3 “货物”系指中标供应商根据合同约定应向采购人交付的一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机械、仪表、备件、计算机软件、产品等，并包括工具、手册等其他相关资料。

1.4 “甲方”系指与中标供应商签署合同的采购人；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代表其与乙方签订合同的，采购人的授权委托书作为合同附件。

1.5 “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交付货物的中标供应商；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为乙方或者与乙方相同地位的合同当事人，并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1.6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货物将要运至或者安装的地点。

2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的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2.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 2.2 中标通知书；
- 2.3 投标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 2.4 招标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 2.5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3 提供的服务类别

序号	名称	数量	品牌名称	规格型号/技术要求/质量要求	原产地

4 价款

本合同总价为：¥_____元（大写：_____元人民币）。

分项价格：

序号	分项名称	分项价格
总价		

5 付款方式、时间和条件

5.1 资金支付的方式、时间和条件：_____

5.2 乙方收款账户：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名称：_____

开户账号：_____

6 软件交付期限、地点和方式

6.1 交付期限：_____

6.2 交付地点：_____

6.3 交付方式：_____

7 技术规范

货物所应遵守的技术规范应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如果招标文件中没有技术规范的相应说明，那么应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和规范为准。

8 知识产权

8.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那么乙方须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赔偿；

8.2 具有知识产权的计算机软件等货物的知识产权归属，除合同另有规定外，归甲方所有。

9 包装和装运

9.1 乙方交付的全部货物, 均应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没有通用方式的，应当采取足以保护货物的包装方式，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如有必要，包装应适用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等一切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9.2 乙方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内容，必要时甲方可以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10 履约保证金

10.1 招标文件要求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乙方应按_____方式（可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银行保函等非现金形式），在合同签订并生效后_____日内提交不超过合同金额 2.5%的履约保证金。

10.2 履约保证金在_____（合同规定的履约时间）内不予退还。乙方在前述约定期间届满前能履行完合同约定义务事项的，甲方在前述约定期间届满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将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乙方。

10.3 如果乙方不履行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那么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同时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

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11 履约检查和问题反馈

11.1 甲方有权在其认为必要时,对乙方是否能够按照合同约定交付货物进行履约检查,以确保乙方所交付的货物能够依约满足甲方之项目需求,但不得因履约检查妨碍乙方的正常工作,乙方应予积极配合;

11.2 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有权将履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反馈给乙方,双方当事人应以书面形式约定需要完善和改进的内容。

12 检验和验收

12.1 货物交付前,乙方应对货物的质量、数量等方面进行详细、全面的检验,并向甲方出具证明货物符合合同约定的文件;货物交付时,乙方在交付后_____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并可依法邀请相关方参加,验收应出具验收书。

12.2 合同期满或者履行完毕后,甲方有权组织(包括依法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对乙方履约的验收,即:按照合同约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的验收,并出具验收书。

13 技术资料 and 保密义务

13.1 乙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和项目需要,向甲方了解有关情况,调阅有关资料等,甲方应予积极配合;

13.2 乙方有义务妥善保管和保护由甲方提供的前款信息和资料等;

13.3 除非依照法律规定或者对方当事人的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应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披露有关合同的或者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当事人任何未公开的信息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和商业信息等,并采取一切合理和必要措施和方式防止任何第三方接触到对方当事人的上述保密信息和资料。

14 质量保证

14.1 乙方应建立和完善履行合同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并提供相关内部规章制度给甲方,以便甲方进行监督检查;

14.2 乙方应保证履行合同的人员数量和素质、软件和硬件设备的配置、场地、环境和设施等满足全面履行合同的要求,并应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15 货物的风险负担

货物在甲方未收货前出现的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16 延迟交货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付货物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付货物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以书面形式酌情同意乙方可以延长交货的具体时间。

17 合同变更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18 合同转让和分包

18.1 合同的权利义务依法不得转让，但经甲方同意，乙方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即：依法可以将合同项下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且乙方应就分包项目向甲方负责，并与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向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18.2 乙方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甲方可直接向分包供应商支付款项。

19 违约责任

19.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拒绝履行合同，或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交付货物，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日计合同总价的____%，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____%；迟延交付货物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19.2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那么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____%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____%；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9.3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19.4 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

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9.5 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9.6 如果出现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20 不可抗力

20.1 如果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0.2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20.3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不可抗力发生后___日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20.4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___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___日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1 税费

与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

22 乙方破产

如果乙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且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和赔偿，但合同的终止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等的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3 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向宁波市奉化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4 合同中止、终止

24.1 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4.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5 通知和送达

25.1 任何一方因履行合同而以合同第一部分尾部所列明的传真或电子邮件发出的所有通知、文件、材料,均视为已向对方当事人送达;任何一方变更上述送达方式或者地址的,应于3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当事人,在对方当事人收到有关变更通知之前,变更前的约定送达方式或者地址仍视为有效。

25.2 以当面交付方式送达的,交付之时视为送达;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的,发出电子邮件之时视为送达;以传真方式送达的,发出传真之时视为送达;以邮寄方式送达的,邮件挂号寄出或者交邮之日之次日视为送达。

26 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合同的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7 合同使用的文字和适用的法律

27.1 合同使用汉语书就、变更和解释;

27.2 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8 合同效力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两份,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盖章或者签字时生效。

甲方名称(公章):

乙方名称(公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身份证号码:

住所:

住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人:

联系人:

约定送达地址:

约定送达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见证人：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住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人：

电话：

第六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资格文件部分

目录

1 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其他组织（个体工商户）的营业执照或者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若为联合体投标的，则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

2 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一、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与（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政府采购活动，郑重承诺：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具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不存在以下情况：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

2、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印章）：

投标人（盖章）：

年 月 日

商务技术文件部分

目 录

评分索引表

符合性自查表；

投标函；

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距采购人最近或者能为本项目提供最优服务的网点情况表；

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商务响应表；

技术响应表；

同类业绩情况一览表；

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其他资料（如有）。

一、符合性自查表

序号	实质性要求	需要提供的符合性审查资料	自查结论	投标文件中的页码位置
1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需要使用电子签名或者签字盖章的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__页
2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	投标函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__页
3	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的其它实质性要求。	招标文件其它实质性要求相应的材料(“▲”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招标文件无其它实质性要求的,无需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__页
4	投标文件没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的。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__页
5	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不属于投标无效的。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__页

备注：投标人自查表将作为招标投标有效性审查的重要内容之一，招标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资格性证明文件的任何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投标无效！

二、投标函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加你方组织的（项目名称）【招标编号：_____】招标的有关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为此：

1、我方承诺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_____天（不少于 90 天），本投标文件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我方的投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2.1 资格文件：

2.1.1 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其他组织（个体工商户）的营业执照或者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

2.1.2 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2 商务技术文件：

2.2.1 评分索引表

2.2.2 符合性自查表；

2.2.3 投标函；

2.2.4 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

2.2.5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2.2.6 距采购人最近或者能为本项目提供最优服务的网点情况表；

2.2.7 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2.2.8 商务响应表；

2.2.9 技术响应表；

2.2.10 同类业绩情况一览表；

2.2.11 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2.2.12 其他资料（如有）。

2.3 报价文件

2.3.1 开标一览表；

2.3.2 投标报价明细表；

2.3.3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 2.3.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 2.3.5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
 - 2.3.6 政府采购统计基础信息表；
 - 2.3.7 其他资料（如有）。
- 3、我方承诺除商务技术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 4、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
- 4.1 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 4.2 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 4.3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 4.4 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 5、其他补充说明：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印章）：

投标人（盖章）：

年 月 日

三、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 证明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来投标的，此表不用)

致：_____（采购单位名称）：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_____（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_____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被授权人签名：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名：_____

职务：_____

职务：_____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_____

投标人（盖章）：

日期：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若为授权代表人参加时，此表不用提供)

单位名称：_____

地 址：_____

姓 名：_____ 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 职 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为_____（招标编号、项目名称）项目，
签署上述项目的投标文件，进行合同谈判、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宜。

特此证明。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印章）：_____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五、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成立时间		
统一信用代码			注册资金		
投标联系人姓名		电话		手机	
法定代表人姓名		电话		手机	
项目负责人姓名		电话		技术职称	
员工总人数：		其中	高级职称		
			中级职称		
			各类注册人员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基本账户账号					
经营范围					
备注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名或印章）：

投标人（盖章）：

日期：

六、距采购人最近或者能为本项目提供最优服务的网点情况表

服务网点名称			
地址			
注册资本金		其中：投标人出资比例	
员工总人数		其中：技术人员数	
经营期限			
售后服务协议			
售后服务内容			
工作业绩			
服务承诺			
业务咨询电话		传 真	
负责人		联系电话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名或印章）：

投标人（盖章）：

日期：

七、商务偏离表

序号	招标文件章节及具体内容	投标文件章节及具体内容	响应或偏离说明
1			
2			
.....			

投标人保证：除商务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商务要求。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名或印章）：

投标人（盖章）：

日期：

八、技术偏离表

序号	招标文件章节及具体内容	投标文件章节及具体内容	响应或偏离说明
1			
2			
.....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名或印章）：

投标人（盖章）：

日期：

九、同类业绩情况一览表

序号	采购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采购单位联系人 及联系电话	合同签订时间
1					
2					
3					
4					
5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名或印章）：

投标人（盖章）：

日期：

十、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响应你单位项目招标要求参加投标。在这次投标过程中和中标后，我们将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并郑重承诺：

一、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赠送礼金礼物、有价证券、回扣以及中介费、介绍费、咨询费等好处费；

二、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报销应由你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提供有可能影响公正的宴请和健身娱乐等活动；

四、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五、不为项目有关人员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工作安排等提供好处；

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诚实守信，合法经营，坚决抵制各种违法违纪行为。

如违反上述承诺，你单位有权立即取消我单位投标、中标或在建项目的建设资格，有权拒绝我单位在一定时期内进入你单位进行项目建设或其他经营活动，并通报市财政局。由此引起的相应损失均由我单位承担。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名或印章）：

投标人（盖章）：

日期：

报价文件部分

目录

开标一览表；

投标报价明细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

政府采购统计基础信息表；

其他资料（如有）。

一、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按你方招标文件要求，我们，本投标文件签字方，谨此向你方发出要约如下：如你方接受本投标，我方承诺按照如下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的价格完成（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的实施。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品牌（如果有）	规格型号（或具体服务）	数量	单价	总价	服务要求（年限）
1							
2							
...							
投标报价（小写）							
投标报价（大写）							

注：

- 1、投标人需按本表格式填写，不得自行更改。
- 2、有关本项目实施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均计入报价。采购人将以合同形式有偿取得货物或服务，不接受投标人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

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不得出现“0元”“免费赠送”等形式的无偿报价，否则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投标无效。

3、以上表格要求细分项目及报价，在“规格型号（或服务）”一栏中，货物类项目填写规格型号，服务类项目填写具体服务。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名或印章）：

投标人（盖章）：

日期：

备注：若联合体参加投标，投标人盖章处盖联合牵头人公章。

二、投标报价明细表

投标人名称：_____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品牌（如有）	规格型号	单位及数量	单价	合计
					
	总报价：					

注：

1. 本表格仅供参考，投标人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扩展表格。
2. 投标总价应与开标一览表的投标报价一致。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名或印章）：

投标人（盖章）：

日期：

备注：若联合体参加投标，投标人盖章处盖联合牵头人公章。

三、中小企业声明函

[招标公告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为“无”即本项目或标项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时，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拟享受价格扣除政策的，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掌上奉化客户端升级建设，属于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名或印章）：

投标人（盖章）：

日期：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行业及规模：属于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3、若联合体参加投标，投标人盖章处盖联合牵头人公章。

注：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投标人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名或印章):

投标人（盖章）:

日期:

备注：若联合体参加投标，联合体各方须分别提供并加盖公章。

五、政府采购统计基础信息表

采购人及采购项目名称	
投标单位名称	
投标单位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	
投标单位是否为宁波企业	
企业划分标准类型（大型、中型、小型、微型）	
提供的货物是否本企业制造	
货物原产地国别	
提供的货物是否为节能清单产品	
提供的货物是否为环境标志清单产品	
承担的工程或服务是否本企业提供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名或印章）：

投标人（盖章）：

日期：

备注：1、请各投标人务必填写此表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若联合体参加投标，投标人盖章处盖联合牵头人公章。